**西合高铁商洛至南阳段专题研究项目**

**技术服务合同**

甲方： 商洛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乙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条款**

甲方： 商洛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竞争性磋商采购等有关规定，为确保甲方采购项目的顺利实施，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原则下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一、服务内容及质量标准**

1.服务内容：

2.质量标准：

**二、合同期限**：服务期： 。

**三、费用及付款方式**

1.合同含税价为：（大写） ；（小写） 元。

2.本合同约定的服务价格固定价，乙方为完成咨询项目进行必要的调查研究、分析论证、专家咨询费等已全部包含在该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3.付款方式：甲方应于合同签订和收到符合约定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之日起 个工作日内按照合同总价款的 %分别向乙方支付 元 （含税）作为预付款；乙方提交研究报告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在收到符合约定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个工作日内按照合同总价款的 %向乙方支付 元（含税）。

**四、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对合同规定范围内乙方的服务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拥有监管权。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服务所配备的人员数量。对甲方认为不合理的部分有权下达整改通知书，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

2.负责检查监督乙方管理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

3.根据本合同规定，按时向乙方支付应付服务费用。

4.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五、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对本合同规定的委托服务范围内的项目享有管理权及服务义务。

2.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收取相关服务费用，并有权在本项目管理范围内管理及合理使用。

3.及时向甲方通告本项目服务范围内有关服务的重大事项，及时配合处理投诉。

4.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接受甲方的监督。

5.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六、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

**七、服务要求**

符合现行国家、地方、行业政策、技术规范、标准及规程要求，达到铁路建设预可研技术要求的深度，符合甲方的具体要求，做好配合审查及调整修改工作，并协助争取项目纳入中省铁路建设相关规划。

1. **成果提交**

提交审查的技术咨询工作成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资料：

1.研究报告及相关支撑资料（含估算费用编制）；

2.沿线调查资料；

3.同步提交成果文件电子版。

提交的技术咨询工作成果，应材料齐全，报告和方案具有完整性和科学性，符合现行国家、地方、行业政策、技术规范、标准及规程要求，达到铁路建设预可研技术要求的深度，符合甲方的具体要求。

**九、违约责任**

1.乙方未按合同要求的时间提交咨询报告，每逾期一日，按合同总金额的万分之一计付违约金；如乙方逾期15日仍未提交咨询报告，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2.乙方提供的服务内容和质量不符合合同要求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整改。乙方如在规定时间内仍未整改到位的，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乙方应返还甲方已支付费用的50%。

3.乙方不提交咨询报告和意见，或在接到甲方提交的技术资料和数据后，不进行调查论证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双倍返还甲方已支付的报酬。

4.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服务，甲方应向乙方偿付拒付服务费 的违约金。

5.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合同款的，每逾期 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 违约金，但累计违约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 。

6.其他未尽事宜，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等有关法律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十、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一、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49条、第50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十二、争议的解决**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三、保密条款**

甲、乙双方应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商业秘密和技术秘密负有保密责任，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向第三方披露。保密期限为 年。对于因一方违反保密条款而给另一方造成的损失，违约方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十四、合同生效及其他**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乙方在提供咨询服务过程中与第三方产生的任何法律纠纷责任，均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4.本合同一式 份，自三方签章之日起起效。甲方持 份，乙方持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为合同签署页）**

|  |  |
| --- | --- |
| 甲方（章）： |  |
| 单位地址： |  |
| 法定代表人（签字）： |  |
| 授权代表（签字）： |  |
| 电话： |  |
| 开户银行： |  |
| 账号： |  |
| 合同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  |
| 乙方（章）： |  |
| 单位地址： |  |
| 法定代表人（签字）： |  |
| 授权代表（签字）： |  |
| 电话： |  |
| 开户银行： |  |
| 账号： |  |
| 合同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  |